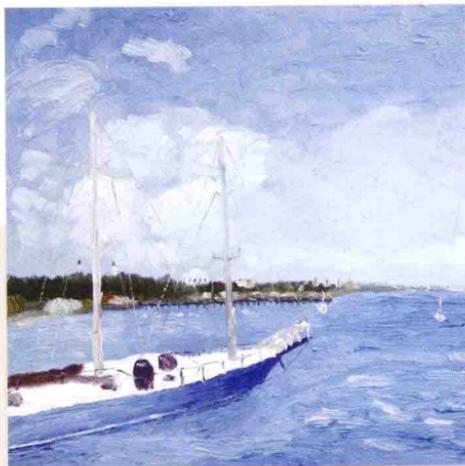


培根论人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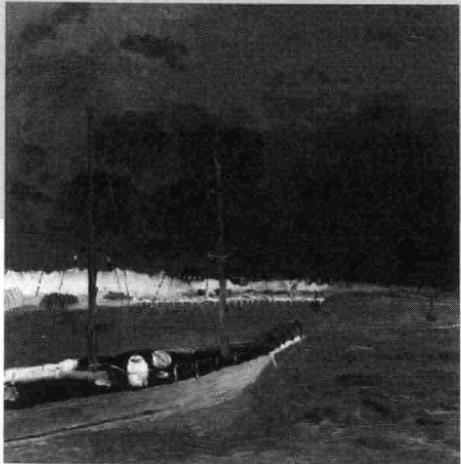
Essays of Francis Bacon



【英】弗朗西斯·培根◎著
张璘◎译

培根论人生

Essays of Francis Bacon



【英】弗朗西斯·培根〇著
张璘〇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培根论人生 / (英) 培根著; 张璘译. --2版.--

成都: 四川文艺出版社, 2014.6

ISBN 978-7-5411-3879-9

I. ①培… II. ①培… ②张… III. ①培根, F. (1561~1626) —人生哲学—文集 IV. ①B561.2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84750号

PEIGENLUNRENSHENG

培根论人生

[英] 弗朗西斯·培根 著

张璘 译

责任编辑 贺树 (156364808@qq.com)

责任校对 郭健

责任印制 唐茵等

封面设计 张丽娜

版式设计 张妮

出版发行 

社址 成都市槐树街2号

网址 www.scwys.com

电话 028-86259285 (发行部) 028-86259303 (编辑部)

传真 028-86259306

读者服务 028-86259293

邮购地址 成都市槐树街2号四川文艺出版社邮购部 610031

制作 四川经典记忆文化传播公司

印刷 成都东江印务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203mm×140mm 1/32

印张 7

字数 140千

版次 2014年10月第二版

印次 2014年10月第一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411-3879-9

定价 28.00元

目录

论真理……001
论死亡……004
论基督教统一……008
论报复……014
论逆境……016
论韬晦……018
论亲子关系……022
论婚姻与单身……024
论妒忌……027
论爱情……033
论高位……037

论勇敢……041
论善与性善……043
论贵族……047
论煽动与叛乱……049
论无神论……057
论迷信……061
论游历……064
论君权……067
论进言……073
论拖延……079
论狡猾……081
论生存智慧……086
论革新……088
论敏捷……090
论假聪明……092
论友情……094
论开支……103

论国家强盛的根本原因……	105
论养生……	116
论猜疑……	119
论谈吐……	121
论殖民地……	124
论财富……	128
论预言……	132
论野心……	137
论假面剧……	140
论人的天性……	143
论习惯和教育……	146
论命运……	149
论放债……	152
论青年与老年……	157
论美……	160
论残疾……	162
论建筑……	164

论花园	169
论谈判	177
论随从与友人	179
论托情人	181
论读书	184
论党派	186
论礼仪与客套	189
论赞誉	191
论虚荣	194
论荣誉和声望	197
论司法	200
论怒气	206
论世道沧桑	209
论谣言（残篇）	216

论真理

“真理是啥玩意儿？”彼拉多^[1]对这一问题嗤之以鼻，也不想得到任何答案。毫无疑问，有些人以善变为乐，以执着一念为苦，从而胡思乱想，肆意妄为。如今这些哲学家早已逝去，其言犹存，虽然不像古时那么有市场，其思想却一脉相承。人们喜爱谎言胜过真理，并不是因为发现真理有多么困难和辛劳，而是因为人们对谎言有一种天生的热爱。古希腊后期，有一派哲学家在研究这一问题，思考个中奥妙时，对人们为何爱撒谎感到困惑——人们既不像诗人那样，撒谎是为了带来快乐，也不像商人那样，撒谎是为了谋求利益，而似乎是为了撒谎而撒谎，不过对此我也不敢肯定。真理就像赤裸无遮的日光，在它的照耀下，世上的一切假面、木乃伊和凯旋远不如烛光下那么庄严、优雅。真理似珍珠，在日光下最美；真理永远也不会像钻石和红玉那样，需要五光十

[1] 罗马犹太巡抚，主持对耶稣的审判并下令把耶稣钉死在十字架上。

色照耀才尽显其美。半真半假的话总是让人听着开心。一旦把头脑中那些虚荣、奉承、希望、想象及虚高的价值抛弃，很多人就会变成猥琐的可怜虫，满脸忧郁，一肚子的不合时宜，连自己都觉得自己面目可憎——这一点有谁会怀疑？

诗歌因为激发人的想象，因此曾有人^[1]郑重其事地把它称为“魔鬼的毒酒”。诚然，诗歌的确带有谎言的影子，不过正如前文所言，造成伤害的不是那种从头脑匆匆掠过的谎言，而是那种在头脑中沉淀下来根深蒂固的谎言。不过尽管这些谎言盘踞在人们腐败的判断和堕落的情感中，真理，以自身为准绳的真理，却教导我们：人的最高品德就是追求真理（向真理求爱），了解真理（把真理呈现出来），相信真理（尽情享受真理）。

上帝在创世时，首先创造了感觉之光，最后创造出了理智之光；之后休息时，上帝让其灵魂之光照耀一切。他首先让光照亮物质或混沌世界，然后照耀人类，最后照耀他的选民。诗人^[2]（其所在派别本不如其他派别^[3]，却因他而闻名）说得好：“站在岸边，遥望海上船只随波起伏，不亦快哉！站在窗前，俯瞰城堡下的厮杀，不亦快哉！然此间乐又哪里比得上站在真理的制高点（一座尚未征服的山，那里的空气总是那么清冽、宁静），俯瞰山下众人的过失，遥望那里的

[1] 圣奥古斯丁。

[2] 卢克莱修。

[3] 伊壁鸠鲁派。

迷雾和暴风骤雨，笑看众生误入歧途。”不过看着别人的不幸应该心怀怜悯，而不应该幸灾乐祸，自我膨胀。无疑，人若心存善念，听信天命，以真理为轴心，则虽在人间，犹在天堂。

谈完了神学和哲学上的真理之后，接下来我们再谈一谈世俗事务的真理。即使是行为卑鄙的人，也不得不承认光明磊落是人的美德，人一旦不诚实，就好像金币掺杂了白银，虽然能购得更多财物，却使得金币本身贬值。不走正路，专走歪门邪道，这是蛇的前进方式，因为卑鄙的蛇用肚子而不是用脚走路。在人的恶行中，最让人丢脸的莫过于伪善和背叛。在探讨为什么被指责为撒谎是一种奇耻大辱，是一种最令人难堪的指控时，蒙田^[1]说得好：“指责某人撒谎前最好掂量掂量，因为那就好似说此人在上帝面前很狂妄，而在凡人面前却很怯懦。”这是因为只有谎言才敢无理面对上帝，却在凡人面前退缩。请求上帝进行末日审判的钟声就是对撒谎和背信的最好表达。曾有预言，当基督重临人间时，他将发现世上已无诚信之人。

[1] 文艺复兴时期法国思想家、散文作家，用怀疑论从研究自己扩大到对人的研究，反对经院哲学和基督教的原罪说，主要著作为《随笔录》。

论死亡

人类畏惧死亡，就如同儿童畏惧走夜路；儿童因为听多了鬼怪故事而越发害怕走夜路，人类也因为听多了死亡故事而越发害怕死亡。死亡是罪孽的报应，是抵达另一世界的通道，所以思考死亡之事是神圣虔诚的，但是畏惧死亡却是人性软弱的表现。不过在宗教思索中，有时难免掺杂着虚荣与迷信。在一些修士的苦行录中，可以读到他们常常有这样的想法：当指尖受挤压时，是多么的痛苦！于是就会想象当全身都腐败瓦解时，死亡的痛苦会有多大。然而很多时候，死亡的痛苦未必有四肢的伤痛那么重，这是因为人身上致命的器官，并非最灵敏的器官！所以，有人^[1]（以一个智者和一个普通凡人的身份）说得好：“与其说死亡令人恐惧，不如说是与死亡相伴的那些玩意儿令人恐惧。”呻吟与痉挛，惨白的脸色，亲友的悲号，黑衣与葬仪，如此种种显示死亡十分可怕。

[1] 指塞内加。

不过值得注意的是，人的情感还没有脆弱到无法克服对死亡的恐惧。当人不再孤单时，死亡就不再那么可怕，人就可以战胜对死亡的恐惧。仇恨击败死亡，爱情蔑视死亡，荣誉使人乐于献身，悲痛使人奔赴死亡，恐惧总是带来死亡。我们在历史^[1]中曾看到，当奥托大帝^[2]自杀身亡后，真心追随他的人出于怜悯（最温柔的一种感情）而慷慨赴死。除此之外，塞内加^[3]认为让人乐于赴死的还有厌倦和无聊：“想一想你有多长时间在做同一件事，不仅仅勇敢者和不幸者，就连吹毛求疵的人，也会以死为解脱。”一个人也许既不勇敢，也未遭受不幸，但是却因为翻来覆去地做同样的事而感到厌烦，从而乐意死亡。同样值得注意的是，伟大的人不因死亡临近而改变自己的风度。哪怕到了生命的最后一刻，这种人也始终不失其本色。奥古斯都·恺撒大帝^[4]临死不忘恭维：“永别了，利维亚，不要忘记我们婚后的那些日子！”提比

[1] 特指普卢塔克的《希腊罗马名人比较列传》。

[2] 奥托一世，通称“奥托大帝”，德意志国王、神圣罗马帝国皇帝，进军意大利，取得伦巴第国王的称号，征服罗马，攻入拜占庭，缔结“奥托特权协定”，确定教皇的世俗权力。

[3] 古罗马哲学家、政治家和剧作家，尼禄的老师，因受谋杀尼禄案的牵连而自杀，哲学著作有《论天命》《论愤怒》《论幸福》等，悲剧有《美迪亚》《俄狄浦斯》等9部。

[4] 罗马帝国第一代皇帝，恺撒的继承人，在位时扩充版图，改革政治，奖励文化艺术；原名屋大维，元老院奉以“奥古斯都”称号。

略^[1]大帝从容面对死亡，正如塔西佗^[2]所说：“他虽然体力日衰，却从容依旧。”韦斯巴芗^[3]坐在椅子上，对死亡不屑一顾：“果不出我所料，我正在成为神。”加尔巴^[4]则说：“你们杀吧，只要这对罗马有利！”随后从容地引颈就戮。塞普提缪斯·塞维鲁^[5]直到临死前还在工作：“别走远，以防万一还有什么事要我做。”诸如此类，不一而足。当然，斯多葛学者们把死亡看得过于严重，死亡也因为他们的种种精神准备而越发显得可怕。有人^[6]说得好：“死亡不过是大自然赐给人类的恩惠之一。”死生都是自然之事，对一个婴儿来说，生与死也许同样痛苦。在热切追求中而亡的人，仿佛流血受伤之人，是感觉不到痛楚的，因此，凡是执着于某种善念的人，是不会畏惧死亡的。人生最美好的挽歌，莫过于度完了

[1] 古罗马皇帝，长期从事征战，军功显赫，56岁继岳父奥古斯都地位，因渐趋暴虐，引起普遍不满，在卡普里岛被禁卫军长官杀害。

[2] 古罗马元老院议员，历史学家，曾任行政长官、执政官、亚细亚行省总督，主要著作有《历史》《编年史》，分别记述68-96年及14-68年史实，现仅存残篇。

[3] 古罗马皇帝，弗拉维王朝的创立者，在位时整顿财政，改组军队，加强武力统治，营建罗马广场、凯旋门和大竞技场。

[4] 古罗马皇帝，公元68年举兵反对尼禄，尼禄自杀后，被元老院确认为罗马皇帝，后被近卫军杀死。

[5] 古罗马皇帝，扩建新军团，压制元老院，加强中央集权，吞并美索不达米亚，征服不列颠，病死于埃波拉孔。

[6] 指尤维纳利斯，古罗马讽刺诗人，传世讽刺诗16首，抨击皇帝的暴政，讽刺贵族的荒淫和道德败坏。

有价值的一生后，能够说：“如今请你离开。”^[1]死亡还具有一种作用，打开通往荣誉的大门，熄灭嫉妒之火。“生前受到嫉恨的人，死后将受到爱戴！”

[1] 参见《路加福音》第二章第29节：“主啊，如今可以照你的话，释放仆人安然去世。”

论基督教统一

基督教作为人类社会的主要纽带，只有当它隶属于统一的真正纽带时，才是一件令人愉快的事。基督教的纷争和分裂是教外人士所不能理解的罪恶，这是因为教外人士的宗教是由种种仪式，而不是恒定的信仰构成。当教外人士的主要神学家和长老们竟然是诗人时，就不难想象出他们所持的是什么样的信仰了。然而真实的上帝却是好妒忌的^[1]，对他的崇拜，是不容任何其他神灵存在的。因此，我们接下来要谈一谈基督教统一，谈一谈基督教统一的结果、纽带和手段。

统一的结果（最终目的就是取悦上帝）分为教内教外两个方面。就教内而言，异端和分裂无疑是基督教最大的丑闻，的确，这比形式上的腐败更严重。就人的肉体而言，伤口或残肢破体远比坏脾气糟糕，人的精神也犹如人的肉体。

[1] 参见《出埃及记》第二十章第5、6节：“不可跪拜那些像，也不可侍奉它，因为我耶和华你的神是忌邪的神。恨我的，我必追讨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爱我，守我诫命的，我必向他们发慈爱，直到千代。”

使人远离教会，把人驱逐出教会的，莫过于教会内部的纷争。在寻找基督时，有人说：“瞧，在沙漠中。”^[1]又有人说：“瞧，在高坛上。”换句话说，有人在外教集会上寻找基督，有人在教会的表象中寻找基督，每当这时候，就需要提醒人们：“不要到外面去寻找。”圣保罗^[2]（其职业要求他特别关注教外人士）质问道：“如果一个教外人士走进来，听到你们争论不休，难道不会说你们都疯了吗？”当无神论者和亵渎者听到基督教竟然有那么多彼此矛盾甚至相互抵牾的观点时，情况也肯定不会好多少，争论只会使他们回避基督教，嘲笑基督教。曾有一位讥讽大师^[3]，在他那虚设的图书馆的书目中，给一本书取名为《异端的莫利斯舞^[4]》。在如此严肃的事情上，这样的引述也许有些轻率，但它却反映了基督教的缺陷。基督教的每一个教派都摆出不同的姿态，或者说讨好媚俗，但这只会让世俗之人和腐败的政客嘲笑——他们习惯于对神圣的事物嗤之以鼻。

[1] 参见《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第26节：“若有人对你们说，看哪，基督在旷野里。你们不要出去。或说，基督在内屋中。你们不要信。”

[2] 圣保罗原名扫罗，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属于便雅悯支派的以色列人，是出生在国外的犹太侨民。因为出生在罗马帝国的直属领地，根据出生地国籍原则，他具有罗马公民的身份。他的家在犹太北方，基督教的大数城，那里是当时罗马帝国的学术中心之一。

[3] 指拉伯雷（法国作家，人文主义者，代表作为长篇小说《巨人传》，作品反映了文艺复兴时期新兴资产阶级的思想要求）。

[4] 英国的一种民间舞。

就基督教徒而言，统一的结果意味着和平，其中包含无限的祝福。统一确立信仰，激发仁爱之心。统一使基督教外在的和平凝练成为良心的和平，把浪费在争论和辩驳中的精力花在苦行和奉献上。

谈到统一的纽带，找到它们极其重要。似乎有两个极端。对某些狂热的信徒来说，一切和平的话语都令人作呕。

“都平安吗，耶胡？” “平安不平安与你何干？你转在我后头吧！”^[1] 他们要的不是和平，而是服从，是结党。相反，某些温和的教徒认为他们可以在上帝和人之间进行调和，走中间路线，容纳不同的观点，从而长袖善舞，各不得罪。以上这两个极端都应当避免。我们的救世主自己已经用两句话把基督徒分得清清楚楚：“凡不支持我们的，就是反对我们的。” “凡不反对我们的，就是支持我们的。”^[2] 换句话说，根本性的宗教观点必须和观念、秩序及良好意愿，也就是说非纯粹的信仰观点，区别开来。做到了这一点，也就可以避免两个极端了。这对许多人来说也许是一件平常事，一件已经完成了的事，不过倘若在做事过程中，能够不那么偏心，也许会更受欢迎。

关于这一点，我只有以下一隅之见。人们应该注意到上帝的教会因为两种争论而分裂。一种情况下，双方争论的问

[1] 见《列王记下》第九章第18、19节。

[2] 参见《马可福音》第九章第40节及《路加福音》第九章第50节。